歌詞意境

文化什錦

嚴方正

「詩詞」裡的「詞」最早是歌詞，專供歌女唱的。但凡經久流傳的詞都能營造出一種意境。如蘇軾寫的：「花褪殘紅青杏小。燕子飛時，綠水人家繞。枝上柳綿吹又少，天涯何處無芳草。牆裡鞦韆牆外道，牆外行人，牆裡佳人笑。笑漸不聞聲漸悄，多情卻被無情惱。」短短的一段文字裡包含有人物、有景致、有聲音、有表情，還有哲思，所以耐人咀嚼。

電影插曲，若寫得好，更有獨到的優勢，因爲有部電影可以作爲想像的依托。影迷們只要聽到金嗓子周璇唱：「小妹們唱歌郎奏琴，郎呀咱們倆是一條心」，立即會憶及《十字街頭》裡那個破舊的小樓，那一對恩愛於艱苦之中的情侶。

那是上世紀三十年代的戀愛，已經有些久遠了。要勾起你對初戀的回憶，最好還是流行歌曲《同桌的你》：「誰遇到多愁善感的你／誰安慰愛哭的你／誰看了我給你寫的信／誰把它丟在風裡」。不管你只有三十歲，還是到了耄耋之年，聽到如此申述，能不爲之動情？

如果哪一位語文教師在向學生講解「田園牧歌」這四個字時犯了難，那就帶着孩子們聽一聽鄭緒嵐唱的《牧羊曲》吧：「日出嵩山坳，晨鐘驚飛鳥，林間小溪水潺潺，坡上青青草。野果香，山花俏，狗兒跳，羊兒跑，舉起鞭兒輕輕搖，小曲滿山飄滿山飄。」這一幅華夏中原的場景一定能讓學生們陶醉。

電視片《話說長江》的主題歌《長江之歌》，先有曲譜，歌詞是後來應徵而作的。它第一段放眼空間：「你從雪山走來，春潮是你的彩采，你向東海奔去，驚濤是你的氣概。你用甘甜的乳汁，哺育各族兒女，你用健美的臂膀，挽起高山大海。」第二段沿時間軸鋪開：「你從遠古走來，巨浪蕩滌着塵埃；你向未來奔去，濤聲迴盪在天外。你用純潔的清流，灌溉花的國土；你用磅礴的力量，推動新的時代。」我們知道，文學講究「賦、比、興」——賦是描寫，比是比喻，興是烘托，這首歌詞將三種手段交替使用，意境闊大，氣勢恢弘，作者深知唱長江就是唱中國，他的滿腔激情的確感染了歌者和聽衆。

谷建芬是當代一位優質高產的作曲家，我最喜歡她帶領學生一起唱她作曲的《雲淡天高》，其歌詞源於詩人流沙河的詩。「風也過，雨也過，風風雨雨都留給歷史的漩渦。」「悲也過，喜也過，悲悲歡歡都沉入記憶的長河」「看窗外燦燦秋光，一片成熟的晴和。」「雲淡天高，雲淡天高，萬山楓葉紅似火，紅似火。」熒屏上的歌者谷建芬是一位銀髮老者，如果聽者也根據自己的閱歷來遐想，幾十年的風風雨雨和悲悲歡歡一定會在他們的腦海裡翻滾。

亞洲版學生文集

書亭醉

許定銘

一九五〇年代的香港青年文壇流行出版集體文集，除了一些由他們自行組合科款出版的以外，還有些是由出版社主辦的。「亞洲出版社」是當年極重要的出版社，他們曾辦過幾次徵文比賽，出版過好幾冊得獎文集，可惜這些文集中的作者多爲台灣學生而爲本地研究者忽略，其實他們也出過本地學生的合集，只是流傳不廣，比較罕見。如今大家見到謝克平編的《香港學生創作集》（香港亞洲出版社，一九五六）即是。

《香港學生創作集》是本百多頁的詩、散文和小說合集，共收三十五篇作品，作者們多是中學生。編者謝克平是位教師，他在《選輯者跋》中提到幾個協助者：王紹漢、余祥麟（余玉書）、鍾柏愉、張炳昌……等，都是當時學生文壇上經常寫稿的精英，有編輯、出版的經驗，是本集眞正的實幹者。

本書排在最前的，是當時還在培正中學的蔡炎培，他說要《爲我們這一代歌唱》，要唱出他們的心聲。詩人倔強地、默默地創作了半個世紀有多，從無怨言，從不後悔，此中是苦、是甜，不足，也不必爲外人道，只有他自己最清楚。散文中寫得較好的，是黎明熙寫南洋鄉間以鬥雞來賭博的《鬥雞》，故事題材新穎，很有吸引力：「本屆冠軍」雖然把「上屆冠軍」打得落花流水，但自己也受了重傷，最終成了主人的美食。哀哉！

《香港學生創作集》

不一樣的視角

如是我見

言青

最近又有機會去韓國訪問，其實我是很想去看看的。上次去韓國還是二〇〇二年，已經過去十年。而我第一次去韓國是一九九二年，恰巧與第二次也是相隔十年。每次去感受不同，說來有趣。

第一次去韓國，到達首爾，看到高樓大廈，車水馬龍，老實說有點眼暈，心中也有點羨慕。那是上世紀九十年代初，我國改革開放雖已十幾年，北京也有了一些發展，但舊面貌遠未完全脫掉。大街上跑的多是老舊的公交車和自行車，市內及周邊尚無高速路，有一些過街天橋，但立交橋還很罕見，高樓大廈還是零零落落。首爾商店商品琳琅滿目，北京更是無法相比。一句話，北京和首爾不在一個檔次上。

第二次去韓國是十年之後，那次去是受韓國外務部的邀請，觀看世界杯足球比賽。我們先到了濟州島，看了中國隊對巴西隊的比賽，兩隊不在一個水平上，中國隊一敗塗地。之後我們也到首爾停留了兩天，會會朋友，走走看看，雖然也讚賞韓國的發展，但驚異的程度遠不像第一次。這次又隔十年去韓國，本來也想看看首爾有什麼變化，看看那裡又有了什麼新建築，但結果有些失望。首爾仍然是高樓林立，車水馬龍，也有一些新建築，但在我的眼中，已經完全沒有新鮮感和新奇感，更沒有驚異和喜悅。甚至我心中暗想：「怎麼還不如北京？」

果然如此嗎，我不能不進行反思。我們國家這二十年確實大變了樣，北京在一些方面確實超過了首爾。曾經是自行車王國的街道，現在已被高級轎車的車流所取代。北京的車輛已突破五百萬輛，塞車的程度超過了首爾。高速路四通八達，立交橋像一道道彩虹，遍布城區和郊區。當年到處可見的平房，已被鱗次櫛比的高樓所代替，豪華酒店和亮麗商廈比比皆是。城市面貌變化就更大，道路寬闊，綠草如茵，鮮花盛開，樹木成林。北京正在建成一座國際大都市。我對韓國感受所以前後不同，可能就是緣於中國的迅速發展。

不過平心而論，我們還有很多方面不如韓國。首先是環境的治理，首爾同樣是國際都市，但空氣、環境比北京要好得多。在街道散步，不僅樓前樓後管理井井有條，既使走進小巷，也都乾淨整潔，不見些許垃圾，而我們街道的邊邊角角，髒亂差十分普遍。國民素質更是無法相比，韓國民衆尊老愛幼、禮貌至上、熱情待人，到處可見。首爾也塞車，但堵而不亂，而北京有時造成無秩序的擁堵，疏通要很長時間。

國家發展了，更要看到人家的長處，我們才能不斷進步。老城不可能有很多新變化。首爾仍然是當年的首爾，但細心觀察，也有不少變化。首爾市政府大樓就是一幢別具一格的新建築，昔日交通繁雜的大樓前的廣場，現在已變成一個綠草茵茵的花園。去首爾飛機降落的仁川機場，圍海造田建成，更是十幾年前所沒有，它管理服務出衆，連續幾年被評爲世界最佳機場。難怪熟悉的韓國朋友見到我常半開玩笑地說：「二十年前你們見到我們是畢恭畢敬，而現在是昂首挺胸了。」

看一件事物，不同的時間，有不同的情況，也有不同的視角，儘管它有一定道理，但也很可能是不全面的。韓國朋友的話，值得玩味。

楚科夫斯基的日記

人與事

馬海甸

出版近人日記是很困難很危險的事情。在作者來說是暴露了自己的隱私，對友人的腹誹；在出版者來說是讀者不多，回不了本。在我們這個泱泱文化大國，即使有出版家甘冒虧本的危險，投下人力和財力出版現當代學者和作家的日記，這類出版物不作刪節仍然難以出版。年來我讀了兩部近人的日記，它們是常任俠的《戰雲紀事》及楊靜遠的《讓廬日記》，讀後的感覺是頗有收益，又深以出版物沒能以全貌面世爲憾。

歷史學家認爲，研究歷史最常用的材料，首推檔案，其次是日記，最後才是當事人的回憶。也就是說，越客觀越少摻雜個人主觀因素的材料越近眞。日記因受個人視角的局限，權威性遠不能與檔案同日而語，但由於作者的觀點和褒貶之情較爲袒露，對研究其人的思想有爲檔案所不具備的優勢。

俄羅斯詩人、學者科爾涅依·楚科夫斯基（一八八二——一九六九）的創作和研究似乎沒有什麼超出常人的地方，相比之下，他的女兒利基婭·楚科夫斯卡婭的作品比父親要更爲後人矚目。他新出的十五卷文集我只買了五卷，但在購得分別出版於一九九七年和二〇〇三年的兩卷本日記（共一千二百三十一頁）之後，卻又不避重複，毅然斥資買了二〇一一年由莫斯科散文出版社新版的三卷本日記（共一千七百九十八頁）。我認爲，楚科夫斯基日記（一九〇一——一九六九）的價值，要在他的別的作品之上，所謂無心插柳柳成蔭，誠此之謂歟。寫日記與寫回憶錄有別，能傳世的回憶錄乃苦心經營的結果，而有價值的日記卻未必。生當大時代，高出庸衆的見識，深厚的學養，再輔以率性而爲的寫作方法，是爲楚科夫斯基日記的四大元素。

楚科夫斯基以八十七歲遐齡棄世，堪稱俄國白銀時代和蘇聯文壇的見證人。他打十九歲時開始寫日記，斷斷續續寫了六十多年（他是有事才記，而不取那種流水帳式有事無事每天必寫一段的方式），直到重病瀕於不治時才擱筆。一門四傑（兒子尼古拉，女兒利基婭，孫女亦即本書的編者葉連娜）都是作家。他早年留學英國，是《草葉集》的重要俄譯者。與衆多的俄國詩人、小說家、劇作家和畫家時相過從，上世紀五、六十年代後長居莫斯科遠郊的作家村別列傑爾基洛，與大詩人帕斯捷爾納克比鄰而居。後者獲諾貝爾文學獎後，他第一個到賀，這與同住一地、同爲作家的費定落井下石的行徑適成對比。他較少介入政治，從思想上說，不算持不同政見者，但又保持着自己的獨立見解，用今天的話來說，可劃歸爲自由知識分子一類人物。詩人阿赫瑪托娃在與以賽亞·伯林對談時，對楚氏的爲人大肆抨擊，我認爲有點兒言過其實了。

在一九六六年一月六日的日記中楚氏有如下記錄：

約瑟夫·布羅茨基來。他給我的印象是，自以為是，甚至很自負，寫些凌亂、但不平庸的詩作。他不曾為我的張羅表示謝意。他對英語詩歌的愛好是佯裝的，因為他對這種語言只略窺門徑。但總的來說，這是一個令人愉快的人。他談及安娜·阿赫瑪托娃時充滿了敬意。

布羅茨基對楚科夫斯基譯的惠特曼評價不高，他也直言不諱地告訴了楚氏的女兒利基婭，利基婭轉告了父親沒有，不得而知。從這段日誌來看，老人家對年輕詩人是不無成見的。布氏去國前英語水平不高，這不假，他也並不隱瞞，但有一點是無可置疑的，他對英語詩歌的愛好決不是裝出來的，不曾認眞研讀過玄學派和奧登，也就不會有他的代表作《致約翰·多恩的大輓歌》。楚科夫斯基更想不到，自己棄世後，這個年輕人不但寫出一手漂亮的英語散文，而且一躍諾貝爾獎的龍門，成爲二十世紀下半葉最出色的俄語詩人。阿赫瑪托娃識拔布羅茨基於微時的慧眼，是作爲學者的楚科夫斯基所不能同日而語的。一九六六年四月一日，楚科夫斯基的日記寫道：

……蕭洛霍夫的卑鄙發言——答我們為西尼亞夫斯基作保的要求——為此激怒了我，我服了雙份安眠藥仍難以闔眼。為啥柳莎要挑這個發言念給我聽。黑色百人隊聯合制定出屠戮與摧殘知識分子的綱領。可以想像，在這個發言之後西尼亞夫斯基的苦役會更重。

按，這裡指的是蕭洛霍夫就作家西尼亞夫斯基和達尼埃爾因在外國發表作品而被判處七年徒刑發言的事。西尼亞夫斯基六十年代以筆名捷爾茨在法國發表文學作品，事爲蘇聯當局所悉，遂與作家兼記者達尼埃爾一同被判重刑。這個案子在當時轟動一時，當然，比之稍後在中國發生的一幕，這個「綱領」實在是小焉者耳。不過透過這個短句，我們不能不驚嘆詩人用詞的斬截利落。蕭洛霍夫在發言中說：「這兩個黑心的壞小子要是落到難忘的二十年代就好了，那時並不按刑法典嚴格劃分的條款判決，而是遵從革命的意識判決，唉呀，這兩個變身有術的妖怪恐怕不會判得這樣輕。」（藍英年譯）《靜靜的頓河》的作者雖成了名作家，仍不脫其契卡分子的本色，楚科夫斯基的女兒、利基婭·楚科夫斯卡婭那篇義正詞嚴、充滿現代意識的《致蕭洛霍夫的公開信》，即是就此而發。

二〇〇五年，耶魯大學出版社出版了《日記》的英譯本，譯者是邁克爾·海姆（Michael Heim），此人更有名的譯作是費伯父子版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早年中國讀者多是通過他的譯文來讀昆德拉。《日記》英譯僅六百餘頁，對原文有刪節，時下非小說類俄語書籍的英譯本，每有這種現象。我們更關心的是，海姆讀到新版日記後，可曾興起重訂舊譯的決心？

半山秋光　（攝影）楊芳菲

主食春秋

域外漫筆

馮進

十月十六日是世界糧食日，本地幼兒園教育兒童節約糧食，香港還有斷食三十小時、體驗飢餓的特別活動。這讓我想到中央電視七台紀錄片頻道《舌尖上的中國》系列中的第二集：《主食的故事》。

「主食」是個富於中國特色的說法。長期以來，中國人日常所需的熱量百分之八十以上都來自碳水化合物。特別是在蔬菜等「副食」品種有限的地區，米麵更是人們一日三餐的主要食物。黃米（糜子）歷史最爲悠久，是中國土生土長的植物。水稻在我國也歷史悠久，七千年前就在長江中下游種植，目前百分之六十五以上的中國人食用稻米。小麥原產於希臘，三千年前通過河西走廊傳到中原，現在也成爲中國人的主食之一。爲了避免飲食單調，大家巧思妙想，創造出多種形態、不同口感的主食。聽說山西人特別擅長此道，當地的一百多種麵食，比名目繁多的意大利麵更爲豐富多彩，讓人眼花繚亂。

按照傳統的飲食習慣，中國黃河流域以麵爲主食，長江流域以米爲主食，而珠江流域的粉果、蝦餃、燒賣都要用澄粉製作。不過，全球化也正衝擊着這些傳統。一九九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內地第一家麥當勞在北京王府井大街、天安門附近開張。這家麥當勞「旗艦店」當時有七百個座位，二十九個收銀台，開業第一天就接待了四萬人。以後，各地麥當勞不斷增加，食客絡繹不絕，但它的忠實粉絲以兒童和年輕人居多，而且最吸引他們的未必是食物的口味。除了提供咀嚼美國文化最簡單直接的途徑，麥當勞還通過生日晚會，給孩子的小禮物，安靜清潔、適合約會的環境等招徠顧客。但問起中老年的觀感，他們的回答多半是：吃不飽。

麥當勞食物的熱量高，有時還很油膩，爲什麼會讓人感到吃不飽？對我父母那一代人來說，一餐不吃米飯就像沒吃過。在中式宴席上，即使之前冷菜、熱炒、大菜、點心吃得肚膨氣脹，最後總要來點米飯或麵條意思意思，才算吃飽。一個同齡朋友在上海某報社工作，一日墨西哥領事館請客，她與同事適逢其會。事後問起，她的回答也是：吃不飽。據她說，湯湯水水吃了半天，餐具換了好幾套，肚子裡還是不踏實。最後端上來一個錫箔包裹的圓形物件，每人一個，她以爲是讓人充飢的麵包，結果拆開一看，烤土豆一個，無鹽無糖，沒滋沒味，眞是吃得「嘴裡淡出鳥來」。

中國人對洋食品不感冒其實由來已久。過去留學生赴歐、美、日，遇到最大的生活問題就是吃食。周作人說他的同學對日式料理驚恨不已，因爲它少油少鹽，又多生冷。錢鍾書也曾賦詩抱怨英國人吃飯：「嗜膻喜淡頡羹混，夷味何能辨素葷」。要是問起當年的這些海歸，他們多半也會說西餐吃不飽。我看，非不飽也，實不好也。《千字文》中有「適口充腸」一條，主食既不適口，無可充腸也是理所當然。

也不僅是中國人才飲食習慣保守，各民族都有自己偏愛的主食。過去韓國人無論去到天涯海角，隨身必帶韓國大米。日本人一向認爲日本大米世界第一。就是我的猶太朋友，也認爲麵圈貝果（Bagel）是天下最好吃的東西。某日他看到店裡出售巧克力口味的新奇貝果，幾乎精神崩潰，因爲他們最正宗的吃法應該是加小鹹魚（lox）和軟酪（cream cheese）同食。我是酷愛巧克力的人，不解他反應爲何如此強烈。

由「水流雲在」而「漏船載酒」

燈下集

虞非子

可以想見，「神秘人」看到這封信時絕不會認爲這是戴乃迭政治上的無知，其職業的直覺只能告訴他們：這個英國間諜因未能在第一時間獲取高層變動的重要情報而有些迫不及待了……爲了阻止可能的情報外泄，組織上必須向楊憲益「攤牌」，於是便有了上述要求楊憲益「交代」的精彩一幕。

三

但當初讀到那精彩一幕時，我還是有些納悶：既然組織上已經認定楊憲益是外國間諜，令他「徹底交代自己的所作所爲」，爲何他在自傳中又說「後來我們決定不再與這些神秘的同志打交道了」，似乎是自己主動退出的，而且還用了鄭重其事的「我們決定」四個字。但通過以上的「比對」閱讀，這些「納悶」也漸漸有解了。

從秘密工作的角度看，一旦發現雙重間諜，組織上一般並不會立即將其「掃地出門」，所謂責令「徹底交代自己的所作所爲」，其最終目的還是意在讓其徹底爲己所用。也就是說，當時楊憲益還是有可能繼續留在組織內的，只要他表現出對組織的絕對忠誠，努力做出「成績」以證明自己的清白。但楊憲益用「路遙知馬力，日久見人心」以示與「神秘人」斷絕關係，可見他的退出絕對是主動行爲。

主動退出，看起來簡單，其實不然。因爲退出同時也意味着上述房子、票子等一系列工作待遇的「退出」，這對任何人來說都不是小事，因此必須是鄭重其事「決定」的。事實也證明，那三年「愉快」的生活隨着楊憲益的主動退出而告終了——

過了一個星期，那位「神秘人」「臉上掛着靦覥的笑」對楊憲益說：「認識您眞高興，不過我的朋友、那位房主最近從國外回來了，所以說我們要把那座房子收回了，您看什麼時候搬方便？」

也是在一九六〇年，楊燁高中畢業報考北大，達到了北大錄取分數線，但最後被另一個分數不如他的幹部子弟取代，他只能就讀北京工業大學。

至於楊憲益的「特供」，那些煙酒魚肉等等自然也都「退出」了。

這大概也是楊憲益成爲戴乃迭眼中「最好的人」所付出的代價之一，也是很多人做不到的。

但楊憲益就這麼「決定」退出了。

不過，楊憲益能「全身而退」還是令人不可思議。照理說，秘密工作一旦「入行」，並不是你想退出就能退出的，更不要說「全身而退」，直到「文革」時才被投入監獄勒令交代。這簡直比「反右」時楊憲益寫了「反詩」而未被劃爲右派更令人費解。我曾試圖用「戴乃迭是英國國籍，弄不好會造成國際影響」來解釋，但終究有些牽強。近日在「比對」閱讀中旁及雷音的《楊憲益傳》，讀到馮亦代一九九六年談楊憲益當年爲何未被劃爲右派的一段話，才豁然開朗：

當時沒有碰到他，是沒有辦法。因爲沒有他，這個外文出版社要關門了。你英文誰搞？當然有人可以翻譯，但是要定稿，要修飾稿子不能夠靠外國專家，外國專家對中國的東西莫名其妙。因爲要用他，所以有人爲他講了話。

由於馮亦代已被揭曉的特殊身份，現在來看，這段話應該是很可信的。而且從語氣和用詞看，其中談論楊憲益「不可或缺」的那些話，很可能就是爲楊憲益講了話的那個人所說的原話。馮亦代雖然沒有透露那人是誰，但從當時的形勢看，那人絕不可能是外文出版社的領導，而且地位應該不低，甚至不在「彭眞同志」之下。而他所謂不「碰」楊憲益的理由其實並不充分，明眼人都可以看出那不過是「保」楊憲益的「託辭」而已。

那個替楊憲益「講了話」的人究竟是誰，不好推測，只能有待將來解密了。但我直覺，在楊憲益「退出」秘密戰線時，那人一定再次替他「講了話」。

由「水流雲在」而「漏船載酒」，隨着楊憲益那段秘密工作經歷一路跌宕起伏下來，忽然想起他一九九四年接受雷音採訪時說的一段話：

錢鍾書不大好交友，他光看書，書獃子，不大關心政治……錢鍾書就看得起兩個人，一個是向達，一個是我。他叫我小楊。雖然我比他年輕，可是對我還比較看得起。

而我則想說，楊憲益好交友，不光看書，也關心政治，但他還是個「書獃子」。「小楊」雖然是「最好的人」，但「在政治上還很不成熟」。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四之四，全文完）